

(14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企业提供声明函。

##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咸阳市环境监测站(单位名称) 的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实验室监测能力提升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秦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2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295.8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991.5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全称并加盖公章)：陕西秦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25日

注：以上为必备资质，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证明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。有一项不合格或缺少一项按不合格标处理。(开标现场须携带原件：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，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，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；被授权人参加的，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)。